

股票代碼：6559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永豐路173之8號2樓  
電話：(02)8262-8886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21
(七)關係人交易	21~22
(八)質押之資產	2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十二)其 他	2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3
3.大陸投資資訊	24
(十四)部門資訊	24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前言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美萍  
連炳文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三日

~3~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6.30		109.12.31		109.6.30			110.6.30		109.12.31		109.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00,029	72	195,928	70	204,335	68	2170 應付帳款	\$ 12,080	4	7,980	3	11,004	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二))	10,618	4	10,652	4	14,975	5	22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733	1	3,515	1	4,224	1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二)及七)	297	-	453	-	809	-	2201 應付薪資	4,485	2	6,391	3	4,670	2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28,426	10	26,609	10	25,380	9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七))	6,008	2	5,956	2	5,905	2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874	1	1,297	-	1,11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1,126	1	352	-	466	-
<b>流動資產合計</b>	<u>241,244</u>	<u>87</u>	<u>234,939</u>	<u>84</u>	<u>246,615</u>	<u>82</u>	<b>流動負債合計</b>	<u>27,432</u>	<u>10</u>	<u>24,194</u>	<u>9</u>	<u>26,269</u>	<u>9</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034	1	3,723	1	3,58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七))	7,887	3	10,904	4	13,895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5,623	6	19,553	8	25,928	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0	-	530	-	530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13,600	5	16,573	6	19,546	7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8,417</u>	<u>3</u>	<u>11,434</u>	<u>4</u>	<u>14,425</u>	<u>5</u>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500	-	500	-	500	-	<b>負債總計</b>	<u>35,849</u>	<u>13</u>	<u>35,628</u>	<u>13</u>	<u>40,694</u>	<u>14</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41	1	3,051	1	3,112	1	<b>權 益：</b>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4,798</u>	<u>13</u>	<u>43,400</u>	<u>16</u>	<u>52,673</u>	<u>18</u>	3110 股本	231,887	84	231,887	83	231,887	77
<b>資產總計</b>	<u>\$ 276,042</u>	<u>100</u>	<u>278,339</u>	<u>100</u>	<u>299,288</u>	<u>100</u>	3210 資本公積	35,435	13	35,435	13	35,435	1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	3,816	1	3,816	1	3,81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	2,682	1	2,682	1	2,682	1
							3350 待彌補虧損(附註六(二)及(十))	(31,952)	(11)	(29,386)	(11)	(13,165)	(4)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	(1,675)	(1)	(1,723)	-	(2,061)	(1)
							<b>權益總計</b>	<u>240,193</u>	<u>87</u>	<u>242,711</u>	<u>87</u>	<u>258,594</u>	<u>86</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276,042</u>	<u>100</u>	<u>278,339</u>	<u>100</u>	<u>299,288</u>	<u>100</u>

董事長：魏志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魏志宏



會計主管：黃美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及七)	\$ 54,475	100	42,3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八)及十二)	<u>37,113</u>	<u>68</u>	<u>35,554</u>	<u>84</u>
營業毛利	<u>17,362</u>	<u>32</u>	<u>6,794</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438	8	4,210	10
6200 管理費用	7,120	13	7,204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50	13	8,492	2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229)</u>	<u>-</u>	<u>(418)</u>	<u>(1)</u>
營業費用合計	<u>18,579</u>	<u>34</u>	<u>19,488</u>	<u>46</u>
營業淨損	<u>(1,217)</u>	<u>(2)</u>	<u>(12,694)</u>	<u>(3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1,853)	(3)	(1,820)	(4)
7050 利息費用(附註六(七))	(136)	-	(187)	-
7100 利息收入	<u>410</u>	<u>-</u>	<u>1,133</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79)</u>	<u>(3)</u>	<u>(874)</u>	<u>(2)</u>
7900 稅前淨損	(2,796)	(5)	(13,568)	(32)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九))	<u>-</u>	<u>-</u>	<u>(403)</u>	<u>(1)</u>
本期淨損	<u>(2,796)</u>	<u>(5)</u>	<u>(13,165)</u>	<u>(3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45	-	1,173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45</u>	<u>-</u>	<u>1,173</u>	<u>2</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7)	-	(14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67)</u>	<u>-</u>	<u>(143)</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78</u>	<u>-</u>	<u>1,030</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518)</u>	<u>(5)</u>	<u>(12,135)</u>	<u>(29)</u>
每股虧損(元)(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u>\$ (0.12)</u>		<u>(0.57)</u>	

董事長：魏志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魏志宏



會計主管：黃美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1,887	35,435	15,728	2,682	(11,912)	(1,672)	(1,419)	270,729
本期淨損	-	-	-	-	(13,165)	-	-	(13,1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3)	1,173	1,0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165)	(143)	1,173	(12,13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1,912)	-	11,912	-	-	-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31,887	35,435	3,816	2,682	(13,165)	(1,815)	(246)	258,594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1,887	35,435	3,816	2,682	(29,386)	(1,613)	(110)	242,711
本期淨損	-	-	-	-	(2,796)	-	-	(2,7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7)	345	2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96)	(67)	345	(2,51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30	-	(230)	-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31,887	35,435	3,816	2,682	(31,952)	(1,680)	5	240,193

董事長：魏志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魏志宏



會計主管：黃美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796)	(13,56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7,091	9,145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1,041	(47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29)	(418)
利息費用	136	187
利息收入	(410)	(1,13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629	7,3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19	1,836
存貨	(2,858)	(1,8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73)	(30)
應付帳款	4,100	2,094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18	676
應付薪資	(1,906)	(2,200)
其他流動負債	774	(5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4	52
調整項目合計	7,803	7,3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007	(6,212)
收取之利息	406	1,256
支付之利息	(136)	(1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77	(5,1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	(1,2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56	(1,2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965)	(2,9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65)	(2,9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7)	(1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101	(9,4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5,928	213,7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0,029	204,33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魏志宏



經理人：魏志宏



會計主管：黃美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土城區永豐路173之8號2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發光二極體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合併基礎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6.30	109.12.31	109.6.30
本公司	HPLighting Opto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	100 %	100 %
HPLighting Opto Limited	研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買賣	100 %	100 %	100 %

###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6.30	109.12.31	109.6.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9	169	249
支票及活期存款	69,326	67,782	80,776
定期存款	115,544	110,981	106,337
附買回票券	14,990	16,996	16,973
	<u>\$ 200,029</u>	<u>195,928</u>	<u>204,335</u>

####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6.30	109.12.31	109.6.30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光鋇科技(股)	\$ 2,034	3,723	3,587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為強化營運資金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出售光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計80千股，處分時公允價值為2,034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230千元，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待彌補虧損。

3.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b>110.6.30</b>	<b>109.12.31</b>	<b>109.6.30</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1,899	22,337	27,9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97	453	809
減：備抵損失	(11,281)	(11,685)	(12,965)
	<b>\$ 10,915</b>	<b>11,105</b>	<b>15,784</b>

1.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0.6.30</b>			
	應收票據及帳 款(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293	0.2%	18
逾期0~30天	613	1.5%	9
逾期31~60天	-	-	-
逾期61~90天	-	-	-
逾期91~180天	72	50.0%	36
逾期181天以上	11,218	100.0%	11,218
	<b>\$ 22,196</b>		<b>11,281</b>
<b>109.12.31</b>			
	應收票據及帳 款(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667	0.1%	10
逾期0~30天	877	2.1%	18
逾期31~60天	-	-	-
逾期61~90天	455	29.9%	136
逾期91~180天	-	-	-
逾期180天以上	11,791	97.7%	11,521
	<b>\$ 22,790</b>		<b>11,685</b>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6.30		
	應收票據及帳 款(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11,842	0.2%	21
逾期0~30天	2,467	1.1%	28
逾期31~60天	-	-	-
逾期61~90天	33	-	-
逾期91~180天	-	-	-
逾期181天以上	14,407	89.7%	12,916
	<u>\$ 28,749</u>		<u>12,965</u>

2.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期初餘額	\$ 11,685	13,681
減損損失迴轉	(229)	(418)
匯率影響數	(175)	(298)
期末餘額	<u>\$ 11,281</u>	<u>12,965</u>

3.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存 貨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製成品及商品	\$ 7,645	8,028	5,047
半成品及在製品	6,423	3,045	4,486
原料	14,358	15,536	15,847
	<u>\$ 28,426</u>	<u>26,609</u>	<u>25,380</u>

1. 除已出售存貨之成本外，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組成情形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 1,041	(477)
未達正常產能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367	8,524
其 他	4	22
合 計	<u>\$ 2,412</u>	<u>8,069</u>

2.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總計
<b>成本：</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5,117	23,259	18,727	6,745	-	153,848
增添	-	130	-	-	48	178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105,117</u>	<u>23,389</u>	<u>18,727</u>	<u>6,745</u>	<u>48</u>	<u>154,02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6,956	23,191	17,028	6,874	-	154,049
增添	-	-	-	-	1,699	1,699
重分類	-	-	1,699	-	(1,699)	-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106,956</u>	<u>23,191</u>	<u>18,727</u>	<u>6,874</u>	<u>-</u>	<u>155,748</u>
<b>累計折舊及減損：</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0,071	22,617	16,198	5,409	-	134,295
本年度折舊	2,977	192	491	448	-	4,108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93,048</u>	<u>22,809</u>	<u>16,689</u>	<u>5,857</u>	<u>-</u>	<u>138,40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1,974	22,047	15,299	4,367	-	123,687
本年度折舊	4,690	293	408	742	-	6,133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86,664</u>	<u>22,340</u>	<u>15,707</u>	<u>5,109</u>	<u>-</u>	<u>129,820</u>
<b>帳面價值：</b>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5,046</u>	<u>642</u>	<u>2,529</u>	<u>1,336</u>	<u>-</u>	<u>19,553</u>
民國110年6月30日	<u>\$ 12,069</u>	<u>580</u>	<u>2,038</u>	<u>888</u>	<u>48</u>	<u>15,623</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4,982</u>	<u>1,144</u>	<u>1,729</u>	<u>2,507</u>	<u>-</u>	<u>30,362</u>
民國109年6月30日	<u>\$ 20,292</u>	<u>851</u>	<u>3,020</u>	<u>1,765</u>	<u>-</u>	<u>25,928</u>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使用權資產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b>帳面金額：</b>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3,925</u>	<u>2,648</u>	<u>16,573</u>
民國110年6月30日	<u>\$ 11,394</u>	<u>2,206</u>	<u>13,600</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18,989</u>	<u>3,530</u>	<u>22,519</u>
民國109年6月30日	<u>\$ 16,457</u>	<u>3,089</u>	<u>19,546</u>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流動	\$ <u>6,008</u>	<u>5,956</u>	<u>5,905</u>
非流動	\$ <u>7,887</u>	<u>10,904</u>	<u>13,895</u>

- 1.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金融工具。
- 2.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36</u>	<u>187</u>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金費用	\$ <u>268</u>	<u>301</u>

- 3.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營業活動之租金費用支付數	\$ (268)	(301)
營業活動之租賃負債利息支付數	(136)	(187)
籌資活動之租賃本金償還數	(2,965)	(2,91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369)</u>	<u>(3,401)</u>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分別作為辦公處所及公務車，辦公處所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

(八)員工福利－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營業成本	\$ 344	359
推銷費用	127	127
管理費用	122	112
研究發展費用	260	274
合計	\$ <u>853</u>	<u>872</u>

(九)所得稅

- 1.合併公司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所得稅利益	\$ <u>-</u>	<u>(403)</u>

-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皆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 1.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酌予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股東紅利總額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以上。

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股利平衡政策，未來盈餘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盈餘發派現金股利總額應不低於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比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因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不擬進行盈餘分配。

### (十一)每股虧損

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損	\$ <u>(2,796)</u>	<u>(13,16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3,189</u>	<u>23,189</u>
每股虧損(元)	\$ <u>(0.12)</u>	<u>(0.57)</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潛在普通股，故僅揭露基本每股虧損。

### (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 1.收入之細分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5,132	24,966
韓 國	20,249	11,113
中國及香港	7,337	4,803
其 他	<u>1,757</u>	<u>1,466</u>
	<u>\$ 54,475</u>	<u>42,348</u>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主要產品：		
不可見光LED	\$ 49,097	36,330
潔淨相關產品	2,860	3,757
其 他	<u>2,518</u>	<u>2,261</u>
	<u>\$ 54,475</u>	<u>42,348</u>

2.合約餘額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2,196	22,790	28,749
減：備抵損失	<u>(11,281)</u>	<u>(11,685)</u>	<u>(12,965)</u>
合 計	<u>\$ 10,915</u>	<u>11,105</u>	<u>15,784</u>
合約負債	<u>\$ 559</u>	<u>4</u>	<u>12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千元及650千元。合約負債主係因產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客戶時轉列收入。

(十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皆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若次年度實際分派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2,335)	(1,822)
其 他	<u>482</u>	<u>2</u>
	<u>\$ (1,853)</u>	<u>(1,820)</u>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五)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款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來自於對合併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客戶銷售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為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總額之21%、11%及6%。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定期評估應收款項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b>110年6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2,080	12,080	12,080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733	3,733	3,733	-
應付薪資	4,485	4,485	4,485	-
租賃負債	13,895	14,182	6,202	7,980
	<u>\$ 34,193</u>	<u>34,480</u>	<u>26,500</u>	<u>7,980</u>
<b>109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7,980	7,980	7,980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515	3,515	3,515	-
應付薪資	6,391	6,391	6,391	-
租賃負債	16,860	17,283	6,202	11,081
	<u>\$ 34,746</u>	<u>35,169</u>	<u>24,088</u>	<u>11,081</u>
<b>109年6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1,004	11,004	11,004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222	4,222	4,222	-
應付薪資	4,670	4,670	4,670	-
租賃負債	19,800	20,383	6,201	14,182
	<u>\$ 39,696</u>	<u>40,279</u>	<u>26,097</u>	<u>14,18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6.30			109.12.31			109.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060	27.860	85,252	2,888	28.480	82,249	2,984	29.630	88,411
人民幣	5,384	4.309	23,199	4,808	4.377	21,045	7,542	4.191	31,60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	27.860	336	2	28.480	43	2	29.630	55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0,812千元及11,99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台幣	\$ (2,296)	1	(1,800)	1
人民幣	(39)	4.354	(22)	4.260
	<u>\$ (2,335)</u>		<u>(1,822)</u>	

###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合併公司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合併公司評估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需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34	2,034	-	-	2,034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0,02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0,91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存出保證金	2,621				
	<b>\$ 214,065</b>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	\$ 12,0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733				
應付薪資	4,485				
租賃負債	13,895				
	<b>\$ 34,193</b>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723	3,723	-	-	3,723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5,92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1,10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存出保證金	2,621				
	<b>\$ 210,154</b>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b>						
<b>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	\$ 7,9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515					
應付薪資	6,391					
租賃負債	16,860					
	<u>\$ 34,746</u>					
		109.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非流動	\$ 3,587	3,587	-	-	3,587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4,33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	15,7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存出保證金	2,639					
	<u>\$ 223,258</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b>						
<b>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	\$ 11,004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222					
應付薪資	4,670					
租賃負債	19,800					
	<u>\$ 39,696</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十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 (十八)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10.6.30
租賃負債(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6,860	(2,965)	-	13,895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09.6.30
租賃負債(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2,713	(2,913)	-	19,800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110.6.30	109.12.31	109.6.30
其他關係人	\$ 538	771	297	453	809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對於其他關係人銷貨之收款條件皆為月結90天，一般客戶除預收貨款外皆為月結5~90天。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尚無顯著不同。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152	4,147
退職後福利	97	97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4,249	4,244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6.30	109.12.31	109.6.3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關稅保證	\$ 500	500	500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因與金融機構簽訂借款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而開立之擔保本票金額如下：

	110.6.30	109.12.31	109.6.30
借款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 27,860	48,480	49,630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分別以資本公積24,611千元及法定盈餘公積3,816千元彌補累積虧損。

###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364	11,302	17,666	6,638	11,526	18,164
勞健保費用	701	1,015	1,716	733	933	1,666
退休金費用	344	509	853	359	513	8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9	464	933	509	474	983
折舊費用	4,944	2,137	7,081	6,753	2,353	9,106
攤銷費用	6	4	10	23	16	39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光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	2,034	0.09 %	2,03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金額大於二百萬元以上者)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研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	4,885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8.97 %
"	"	"	"	應收帳款	4,547	月結120天	1.65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上述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HPLighting Opto Limited	SAMOA	控股公司	15,724	15,724	500	100 %	4,078	(565)	(565)	註

註：此項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研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	本期認列 投資(損) 益(註1)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註1)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研兆貿易 (上海)有限 公司	貿易買賣業	15,724	透過第三地 HPLighting Opto Limited間接投資	15,724	-	-	15,724	(565)	100 %	(565)	4,078	-

註1：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計列。

註2：此項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724	15,724	144,115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往來情形」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發光二極體產品之產銷，係經營單一電子產業，且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依據整體營運結果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依此，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資訊一致。